

关于开展 2021 年度享受市政府专项津贴专家推荐选拔工作的通知

各单位：

根据《关于对有突出贡献的专家、学者、技术人员发放政府专项津贴的通知》（襄政发〔2002〕45 号）精神，现将我校 2021 年享受市政府专项津贴专家（以下简称市贴专家）申报推荐选拔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选拔范围及对象

已获国家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和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人员、获省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和享受省政府专项津贴人员以及享受市贴专家不再申报。

二、推荐条件

市级专家应具有中国国籍、高级专业技术职务或职业资格和高级技师或相应高级职业技能水平，近 5 年来专业技术技能业绩、成果和贡献突出，全职在襄工作。（具体选拔条件见附件 2）

三、推荐程序

1. 个人申请，院学术委员会评议，经所在单位党政联席会研究，确定本单位推荐人选，报送人事处·人才办（每个学院申报人数原则上不超过 1 人）。

2. 学校学术委员会评议、纪检部门审核、校领导审定，确定拟推荐人选，经公示无异议后，推荐人选材料报送市政府。（具体申报程序见附件 1）

四、申报材料及时间要求

（一）申报材料

1. 襄阳市享受市政府专项津贴人员呈报表（见附件 3）
2. 2021 年专家推荐人员汇总表（见附件 4）

3. 专家事迹材料

4. 近五年获奖证书、专利证书、成果鉴定证书及经济、社会效益等主要业绩材料有关证书（证明材料）

5. 近五年发表、出版的代表性论文、著作。论文要求提供封面、目录、正文复印件

五、申报材料及相关要求

1. 申请人填写《市贴专家呈报表》（附件 3）、《2021 年专家推荐人汇总表》（附件 4），须由所在单位负责人签字盖章，电子版发至指定邮箱：hbwlxyrc@hbuas.edu.cn。

2. 申请人所填呈报表中相关证明需提供支撑材料（包括：身份证、毕业证、职称证、荣誉称号、获奖证书、项目批文、论文检索证明、获奖证书和专利证书等），科技成果转化还需附经济和社会效益证明材料，电子版发至指定邮箱：hbwlxyrc@hbuas.edu.cn。

3. 所有电子、纸质材料于 2021 年 5 月 6 日报送人事处·人才办，逾期不予接收。

联系人：钟娟 15908102427

附件：1、关于开展 2021 年市级专家选拔工作的通知

2、襄阳市政府专项津贴选拔条件

3、襄阳市享受市政府专项津贴人员呈报表

4、2021 年专家推荐人员汇总表

2021 年 4 月 28 日